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 函

地址：54044南投市中興新村光華路8號
承辦人：黃阿珠
電話：049-2341062
傳真：049-2341059
電子信箱：helen@mail.afa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22日
發文字號：農糧資字第11210118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自即日起暫停貴社產製之「興農牌長壽有機質肥料」肥製
(質)字第0476013號禽畜糞堆肥產品，品牌網路登載推薦3
個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產有機質肥料品牌推薦作業規範（以下簡稱作業規
範）暨本署南區分署112年5月18日農糧南嘉字第
1121172356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肥料產品（製造日期及批號：112年3月1日）經本署南
區分署嘉義辦事處於112年4月27日執行「國產有機質肥料
推廣計畫」抽驗市售肥料品質檢驗結果，全氧化鉀檢驗值
2.8%，不符該肥料登記值容許差上限值2.7%規定，爰依
作業規範第6點第3款第5目之(1)規定，停止網路登載推薦3
個月。
- 三、貴社應妥善處理該批之市售肥料產品，並向本署陳述意
見，敘明該批號之市售肥料產品處理情形、違規原因及研
擬改善措施。



四、本案副知雲林縣政府，請依肥料管理法規定加強抽驗該肥料產品。

正本：田金企業社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新北市政府農業局、桃園市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、宜蘭縣政府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澎湖縣政府農漁局、金門縣政府、臺灣省農牧資源回收再利用協會、中華肥料協會、國立中興大學土壤調查試驗中心、鴻立資訊有限公司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畜牧處、農業試驗所、桃園區農業改良場、苗栗區農業改良場、臺中區農業改良場、臺南區農業改良場、高雄區農業改良場、花蓮區農業改良場、臺東區農業改良場、本署北區分署、中區分署、南區分署、東區分署、企劃組(資訊科)、農業資材組

